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7月15日在星图大厦九层多功能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7月11日以邮件的形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许光鑫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制定《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符合《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能够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是加强对董监高持有本公司股票及买卖本公司股票行为的申报、披露与监督的有效途径之一。同意公司制定《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制定《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能够规范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行为，确保公司依法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意公司制定《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制定《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加强了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力度，督促了控股子公司的规范运行。同意公司制定《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要求制定《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选聘（含续聘、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行为，提高财务信息质量，切实维护股东利益。同意公司制定《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

款类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16 日